

利和味道（青岛）食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利和味道（青岛）食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王斌于2019年9月19日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75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89%。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张永昌于2019年9月19日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25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96%。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公司股东王斌于2020年9月17日办理了质押给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的750,000股股份解除质押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于2020年9月17日出具了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

公司股东张永昌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办理了质押给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的 250,000 股股份解除质押手续,中国结算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出具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

二、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利和味道（青岛）食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8 日